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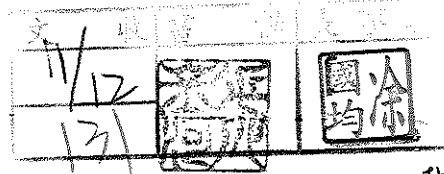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會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3號11樓之2
電話：(02)2959-4939
傳真：(02)2959-2499
E-mail：luna001w@yahoo.com.tw
承辦人：賴宛而 分機：18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6 日
發文字號：(102)全聯醫總成字第 0032 號
速 別：
附 件：



102.11.14. 刊載本會網站周知會員.

主 旨：「103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中醫門診總額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」自即日起開始收件，請有意承辦計畫之中醫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盡快擬定計畫書，於 102 年 11 月 25 日前向本會提出申請，「103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中醫門診總額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」條文內容仍須以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公告為準，請 查照。



正本：102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中醫門診總額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執行院所
副本：中執會六區分會、各縣市中醫師公會

理事長 **何永成**